

## 开化县城西片区更新项目地质勘察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开化县城西片区更新项目已由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2508-330824-04-01-875576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开化县城镇有机更新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开化县城镇有机更新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地质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开化县中心城区城西片区。

2.2 投资估算（或概算）：项目估算总投资121752万元，其中建安投资约93428万元。

2.3 建设规模：共布置详勘勘探孔1057个，①完整社区建设预计钻孔50个，其中新建邻里中心工程预计钻孔25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45米，公园提升改造工程预计钻孔25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5米；②老旧住区周边配套提升项目预计钻孔373个，道路改造9公里，管网改造27公里（按市政工程勘察规范要求，勘探点间距为100m），其中道路改造预计钻孔10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5米，管网改造预计钻孔248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2米，环境提升工程预计钻孔25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5米；③市政设施安全改造项目预计钻孔245个，道路改造6.2公里，管网改造18.6公里（按市政工程勘察规范要求，勘探点间距为100m），其中道路改造预计钻孔65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5米，管网改造预计钻孔16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2米，芹江二桥拓宽预计钻孔2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30米；④新建停车场项目预计钻孔45个，其中新建生态停车场预计钻孔25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15米，新建地下停车场预计钻孔2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25米；⑤城市功能品质提升项目预计钻孔194个，其中新建康养一体化服务中心预计钻孔194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45米，⑥施工勘察（一桩一勘）预计钻孔15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40米；⑦边坡勘察预计钻孔40个，预估平均单孔深度约30米；⑧总钻孔预计1057个，实际钻孔应根据具体项目要求按规范布置钻孔。孔深应根据项目类型具体分类，一般项目（不涉及地下室）孔深应符合持力层要求，单孔深度不小于12m；当有地下室时需按2.5倍开挖深度控制并满足持力层要求；管道项目孔深应根据设计管道底标高以下3-5m控制，采用定向钻进达到设计管底以下5-10m。边坡孔应达到潜在滑动面以下不少于3m，当采用桩基础时，孔深应满足进入嵌岩面以下3-5d且不小于5m。预计总进尺为25451m。每阶段勘察施工前需提报勘察方案，经招标人及见证单位确认后实施，超出勘察方案中的钻探工作量不予结算。

2.4 招标范围：配合招标人完成本方案开化县城西片区更新项目地质勘察（详勘）及相关技术工作，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相关服务工作。

2.5 勘察服务期限：（1）三年内完成地质勘察并根据单项项目出具所有正式报告。

（2）施工现场配合期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直至缺陷责任期满止。

2.6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否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注：招标完成后，若出现项目审批/核准调整、预算变更、政策变动、重大变故等不可预见情形，招标人有权单方决定不再实施，投标人自行考虑其风险。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勘察资质条件①或②之一：

①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②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建设工程勘察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建设工程勘察业务）。

3.2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3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4浙江省以外勘察单位须提供“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备案信息截图”或持有仍在有效期内的浙江省住建厅出具的《外省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书》。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5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3.6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在本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清单（至开标前在注册企业连续缴足三个月（2026年2月、3月、4月），退休人员需提供相关证明编制进投标文件中，由评标委员会评定，年龄不超过65周岁）。

(三) 其他：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0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11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2 其他要求：\_\_\_\_\_。

#### 4. 招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 5. 定标方式

5.1 采用评定分离。

5.2 不采用评定分离。

#### 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6.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给予经济补偿。

6.2 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_\_\_/

6.3 获得设计成果补偿费的投标人所有设计成果使用权归招标人与投标人共同所有。

6.4 投标补偿费由招标人另行支付。

####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修改、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zj.gov.cn/>）。

7.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7.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8.1采用线下招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递交地点为\_\_\_\_\_。

8.2采用线上招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_06\_月\_16\_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衢州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qz.gov.cn/>）上发布。

10.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开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开化县凤凰中路55号

邮政编码：324300

电 话：0570-6529720

投诉受理部门：开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开化县凤凰中路55号

邮政编码：324300

电 话：0570-6529720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化县城镇有机更新有限公司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开化县华埠镇得阳大厦A座502室 地 址：开化县芹阳办事处江宁路72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 系 人：左女士

电 话：18367018484 电 话：0570-6023598

邮 箱： /  邮 箱： /

2026年05月26日